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〇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三四二號九樓之四

電話：(〇二) 二七〇三三三三七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4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損 益 表	6~7		-
六、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8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及 營 業	11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1~16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6~17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7~31		四 ~ 二 三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31~35		二 四
	(六)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35		二 五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36		二 六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其 他	36		二 七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7, 39~41		二 八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37, 42~44		二 八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8, 45~46		二 八
	(十二) 營 運 部 門 財 務 資 訊	38		二 九
九、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47~7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投資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8,087 仟元及 18,580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3%及 1%，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對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之投資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27,595 仟元及 10,338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6%及 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均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會計師 虞 成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九 日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95,144	6	\$ 80,575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140,000	9	\$ 110,000	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及五）	46,983	3	38,189	3	2120	應付票據	28,948	2	22,364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及六）	137,788	9	148,678	11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四）	2,852	-	1,234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三、六及二四）	67,494	4	69,981	5	2140	應付帳款	8,322	1	8,418	-
1178	其他應收款	3,111	-	449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64,809	4	25,195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25	-	94	-	2160	應付所得稅	-	-	25,807	2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48,908	3	46,145	3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四）	49,663	3	51,598	4
1260	預付款項	992	-	906	-	2210	其他應付款	1,910	-	621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866	-	3,376	-	2260	預收款項	3,653	-	10,65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01,311	25	388,393	2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0,157	19	255,893	19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1,116,041	68	875,401	6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14,181	1	13,654	1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五）					2820	存入保證金	20	-	-	-
	成 本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108,753	7	90,009	6
1501	土 地	61,785	4	61,785	5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八及二四）	10,694	-	8,926	1
1521	房屋及建築	54,514	3	54,514	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33,648	8	112,589	8
1531	機器設備	8,785	1	5,605	-						
1561	生財器具	2,367	-	1,561	-	2XXX	負債合計	433,805	27	368,482	27
15X1	固定資產成本	127,451	8	123,465	9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17,920)	(1)	(15,712)	(1)		股 本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09,531	7	107,753	8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及十六）	407,137	25	387,749	28
	無形資產						資本公積（附註十七）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二及十）	1,644	-	96	-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74,811	4	74,811	6
	其他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75	-	75	-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一）	593	-	881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74,886	4	74,886	6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及十一）	50	-	170	-		保留盈餘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二五）	59	-	58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十八）	116,980	7	79,969	6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02	-	1,10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十九）	168	-	168	-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二十及二一）	535,375	33	460,693	33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652,523	40	540,830	3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及八）	60,878	4	805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195,424	73	1,004,270	7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629,229	100	\$ 1,372,75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29,229	100	\$ 1,372,75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順和

經理人：呂國宏

會計主管：黃宇彤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金	〇 額	〇 %	年 度	九 金	十 額	九 %	年 度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四）								
4110	銷貨收入	\$1,245,589		98		\$1,140,125		98	
4170	銷貨退回	(4,279)		-		(2,494)		-	
4190	銷貨折讓	(449)		-		(84)		-	
4600	勞務收入淨額	<u>23,275</u>		<u>2</u>		<u>21,126</u>		<u>2</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264,136		100		1,158,67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二二及二四）	(<u>1,060,243</u>)		(<u>84</u>)		(<u>959,816</u>)		(<u>83</u>)	
5910	營業毛利	<u>203,893</u>		<u>16</u>		<u>198,857</u>		<u>17</u>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二、八及二四）	(10,694)		(1)		(8,926)		(1)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附註二及八）	<u>8,926</u>		<u>1</u>		<u>8,702</u>		<u>1</u>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02,125</u>		<u>16</u>		<u>198,633</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48,795)		(4)		(48,376)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567)		(4)		(54,02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686</u>)		(<u>1</u>)		(<u>5,820</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1,048</u>)		(<u>9</u>)		(<u>108,224</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91,077</u>		<u>7</u>		<u>90,409</u>		<u>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4		-		52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二及八）	338,004		27		323,680		2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		6	-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11,648	1				-	-	
7210	租金收入			138	-				67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六)			1,013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十三）			3	-				-	-	
7480	什項收入			<u>244</u>	-				<u>227</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51,100</u>	<u>28</u>				<u>324,026</u>	<u>28</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四）	(		1,050)	-		(		1,182)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	-		(		68)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	-		(		17,003)	(	2)
7880	什項支出	(		<u>27)</u>	-		(		<u>111)</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u>1,077)</u>	-		(		<u>18,364)</u>	(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41,100	35				396,071	3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一)	(		<u>38,595)</u>	(	3)	(		<u>25,971)</u>	(	2)
9600	本期淨利	\$		<u>402,505</u>	<u>32</u>		\$		<u>370,100</u>	<u>32</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十六）			<u>\$10.83</u>		<u>\$ 9.89</u>			<u>\$ 9.73</u>		<u>\$ 9.0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u>\$10.67</u>		<u>\$ 9.74</u>			<u>\$ 9.64</u>		<u>\$ 9.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順和

經理人：呂國宏

會計主管：黃宇彤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法	留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9,285		\$	93,350		\$	55,527			\$	168		\$	318,142		\$	36,498			\$	872,970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十八）		-			-			24,442			-			(	24,442)			-				-	
現金股利（附註二十）		-			-			-			-			(	203,107)			-				(	203,107)
資本公積轉增資（附註十六及十七）		18,464			(	18,464)		-			-				-			-				-	
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		-			-			-			-				370,100			-				370,100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附註二及八）		-			-			-			-				-			(	35,693)			(	35,69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7,749			74,886			79,969			168				460,693			805				1,004,270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十八）		-			-			37,011			-			(	37,011)			-				-	
現金股利（附註二十）		-			-			-			-			(	271,424)			-				(	271,424)
股票股利（附註十六及二十）		19,388			-			-			-			(	19,388)			-				-	
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		-			-			-			-				402,505			-				402,50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附註二及八）		-			-			-			-				-			60,073				60,073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07,137		\$	74,886		\$	116,980			\$	168		\$	535,375		\$	60,878			\$	1,195,42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順和

經理人：呂國宏

會計主管：黃宇彤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02,505	\$ 370,100
呆帳費用（迴轉）提列數	(1,013)	310
折舊費用	2,270	2,259
各項攤提	400	266
本期淨退休金成本與提撥數之差異	527	687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417)	1,74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評價認列之投資收益	(338,004)	(323,680)
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69,741	265,17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6)	6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950	(6,10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8,794)	(11,248)
應收帳款	11,698	(19,778)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87	(15,559)
其他應收款	(2,662)	725
存貨	(2,346)	(9,976)
預付款項	(86)	300
催收款	205	485
應付票據	6,584	6,179
應付票據－關係人	1,618	(699)
應付帳款	(96)	94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9,614	(35,433)
應付所得稅	(25,807)	14,539
應付費用	(1,935)	18,788
預收款項	(7,003)	5,133
其他應付款	1,289	148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768	2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1,484</u>	<u>265,59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 69	(\$ 4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4,221)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價款	3	-
購置固定資產	(4,060)	(2,460)
無形資產增加	(1,828)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8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88	(6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增加	(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11)	(16,79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30,0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86,14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0	(20)
發放現金股利	(271,424)	(203,10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1,404)	(259,2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569	(10,4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575	91,0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5,144	\$ 80,57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032	\$ 1,26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6,234	\$ 16,64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存貨	\$ -	\$ 90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順和

經理人：呂國宏

會計主管：黃宇彤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一) 本公司成立於七十二年九月，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407,137 仟元，所營事業主要為：

1. 機械批發業。
2. 機械器具零售業。
3. 機械設備製造業。
4.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5. 食品什貨批發業。
6.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7. 國際貿易業。
8.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六年十二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三) 本公司股權分散，故並無母公司。

(四)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2 人及 8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考量所得稅影響數後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與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所得稅、退休金、產品保固責任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

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遞延費用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為帳面價值。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至十三年；生財器具，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一)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主要按三年至五年，以直線法攤銷。

(十二)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辦公室消防工程維護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其性質按三年以直線法攤提。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或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

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勞務收入則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六) 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使一〇〇年度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增加 261 仟元、本期淨利增加 217 仟元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01 元。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

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78	\$ 245
支票存款	54,688	46,282
活期存款	2,800	908
外幣活期存款	37,378	33,140
	<u>\$ 95,144</u>	<u>\$ 80,575</u>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銀行定期存款之到期日均在一年之內。

五、應收票據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46,983	\$ 38,189
減：備抵呆帳	-	-
	<u>\$ 46,983</u>	<u>\$ 38,189</u>

六、應收帳款及催收款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140,746	\$152,444
減：備抵呆帳	(2,958)	(3,766)
	<u>\$137,788</u>	<u>\$148,67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67,494</u>	<u>\$ 69,981</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非流動）	\$ 1,060	\$ 1,265
減：備抵呆帳	(1,060)	(1,265)
	<u>\$ -</u>	<u>\$ -</u>

本公司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年初餘額	\$ -	\$ 3,766	\$ 1,265	\$ -	\$ 2,971	\$ 1,750				
加(減)：本年度提列 (迴轉)呆帳 費用	-	(808)	(205)	-	795	(485)				
年底餘額	\$ -	\$ 2,958	\$ 1,060	\$ -	\$ 3,766	\$ 1,265				

七、存貨淨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物料	\$ 14,274	\$ 13,180
在製品	16,256	15,225
製成品	8,264	9,693
商品存貨	8,809	7,759
在途商品	1,305	288
	<u>\$ 48,908</u>	<u>\$ 46,145</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043 仟元及 5,460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58,587 仟元及 958,094 仟元。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17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1,743 仟元。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 股 比 例 (%)	持 股 比 例 (%)
LUCKY UNION LIMITED	<u>\$1,116,041</u> 100	<u>\$ 875,401</u> 100

(一)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 LUCKY UNION LIMITED 轉投資之子公司 SINMAG LIMITED，再轉投資印度 SINMAG BAKERY MACHINE INDIA PRIVATE LIMITED，並於九十八年三月十六日註冊登記設立，另於九十九年八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 USD300 仟元，並於九十九年九月十八日完成設廠申請相關程序。

(二)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出售存貨予轉投資公司－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及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等產生之未實現收益分別計10,694 仟元及 8,926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項下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三)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依被投資公司當期稅後損益並減除逆流及側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後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一 稅	〇 後	〇 損	年 度
LUCKY UNION LIMITED	\$	338,004	100	\$ 338,004
	九 稅	十 後	九 損	年 度
LUCKY UNION LIMITED	\$	323,680	100	\$ 323,680

(四) 本公司投資海外子公司因外幣兌換差額而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其變動情形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期初餘額	\$ 805	\$ 36,498
本期外幣報表換算變動數	72,377	(44,652)
所得稅影響數	(12,304)	8,959
期末餘額	\$ 60,878	\$ 805

(五)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所有子公司業已併入編製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九、固定資產淨額

	一 土	〇 地	〇 房屋及建築	年 機器設備	度 生財器具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61,785	\$ 54,514	\$ 5,605	\$ 1,561	\$123,465	
本年度增加	-	-	3,180	880	4,060	
本年度處分	-	-	-	(74)	(74)	
年底餘額	<u>61,785</u>	<u>54,514</u>	<u>8,785</u>	<u>2,367</u>	<u>127,451</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12,674	2,261	777	15,712	
折舊費用	-	1,360	648	262	2,270	
本年度處分	-	-	-	(62)	(62)	
年底餘額	-	<u>14,034</u>	<u>2,909</u>	<u>977</u>	<u>17,920</u>	
年底淨額	<u>\$ 61,785</u>	<u>\$ 40,480</u>	<u>\$ 5,876</u>	<u>\$ 1,390</u>	<u>\$109,531</u>	

	九 土	十 地	九 房屋及建築	年 機器設備	度 生財器具	合 計
<u>成本</u>						
年初餘額	\$ 61,785	\$ 54,169	\$ 4,894	\$ 1,527	\$122,375	
本年度增加	-	345	1,733	382	2,460	
本年度重分類 (註)	-	-	(1,022)	-	(1,022)	
本年度處分	-	-	-	(348)	(348)	
年底餘額	<u>61,785</u>	<u>54,514</u>	<u>5,605</u>	<u>1,561</u>	<u>123,465</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11,302	1,728	818	13,848	
折舊費用	-	1,372	648	239	2,259	
本年度重分類 (註)	-	-	(115)	-	(115)	
本年度處分	-	-	-	(280)	(280)	
年底餘額	-	<u>12,674</u>	<u>2,261</u>	<u>777</u>	<u>15,712</u>	
年底淨額	<u>\$ 61,785</u>	<u>\$ 41,840</u>	<u>\$ 3,344</u>	<u>\$ 784</u>	<u>\$107,753</u>	

註：重分類係固定資產轉列存貨。

(一) 本公司固定資產項下之土地及房屋及建築業已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抵押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五。

(二)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u>成本</u>		
年初餘額	\$ 885	\$ 885
本年度增加	<u>1,828</u>	<u>-</u>
年底餘額	<u>2,713</u>	<u>885</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789	643
攤銷費用	<u>280</u>	<u>146</u>
年底餘額	<u>1,069</u>	<u>789</u>
年底淨額	<u>\$ 1,644</u>	<u>\$ 96</u>

十一、其他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 593	\$ 881
遞延費用	50	170
受限制資產	59	58
	<u>\$ 702</u>	<u>\$ 1,109</u>

十二、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利率一〇〇年為 1.2%，九十九年為1.1%	\$ 55,000	\$ 30,000
抵押借款－利率一〇〇年為 1.2%，九十九年為1.1%	85,000	80,000
	<u>\$140,000</u>	<u>\$110,000</u>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一〇〇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3仟元。

十四、應付費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薪資、加班費及獎金	\$ 12,409	\$ 17,494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0,913	28,256
勞務費	1,910	2,150
其他	4,431	3,698
	<u>\$ 49,663</u>	<u>\$ 51,598</u>

十五、員工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53 仟元及 2,309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930 仟元及 3,044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服務成本	\$ 510	\$ 780
利息成本	773	563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75)	(322)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u>2,022</u>	<u>2,023</u>
	<u>\$ 2,930</u>	<u>\$ 3,044</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093	\$ 7,457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2,418</u>	<u>21,587</u>
累積給付義務	29,511	29,04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9,372</u>	<u>10,415</u>
預計給付義務	38,883	39,45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9,364</u>)	(<u>18,358</u>)
提撥狀況	19,519	21,10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6,179)	(18,201)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10,841	10,75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補列後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4,181</u>	<u>\$ 13,654</u>
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u>\$ 8,845</u>	<u>\$ 9,112</u>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精算假設：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25%	2.5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2,403</u>	<u>\$ 2,357</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1,620</u>	<u>\$ -</u>

十六、股本／每股盈餘

(一) 本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407,137 仟元，分為 40,713,671 股，均為普通股。本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增資股款來源明細如下：

	金額
原始現金認股	\$ 4,000
現金增資	251,200
盈餘轉增資	93,388
債權轉增資	14,000
合併產生	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u>39,549</u>
	<u>\$407,137</u>

(二)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 18,464 仟元，計發行新股 1,846,425 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九年七月一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3967 號函核准，九十九年七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九十九年九月三日府產業商字第 09987446000 號函核准。

(三)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19,388 仟元，計發行新股 1,938,746 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9727 號

函核准，一〇〇年七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一〇〇年八月十六日經府產業商字第10086455110 號函核准。

(四) 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盈餘	\$ 441,100	\$ 402,505	40,713,671 \$10.83 \$ 9.8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17,16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盈餘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441,100	\$ 402,505	41,330,838 \$10.67 \$ 9.74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盈餘	\$ 396,071	\$ 370,100	40,713,671 \$ 9.73 \$ 9.0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371,90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盈餘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396,071	\$ 370,100	41,085,580 \$ 9.64 \$ 9.01

本公司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九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9.54 元及 9.45 元減少為 9.09 元及 9.01 元。

十七、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但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八、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第二三七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十九、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二十、盈餘分配案

(一)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按證交法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下列項目及比率提撥：

1.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2.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若部分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依主管機關規定之公平價值計算配發紅利股數。）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 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正值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配採剩餘股利政策，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每年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二十。

(二)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22,435 仟元及 21,19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7,478 仟元及 7,064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減除依法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三)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7,011	\$ 24,442	\$ -	\$ -
股票股利	19,388	-	0.5	-
現金股利	271,424	203,107	7.0	5.5

一〇〇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為 21,192 仟元及 12,522 仟元；董監酬勞為 7,064 仟元及 4,175 仟元。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

董監酬勞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之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18,464仟元。

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九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0,250	\$ -
股票股利	20,357	0.5
現金股利	284,996	7.0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74,987	\$ 67,33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1,772)	19
暫時性差異	(8,950)	(7,783)
按課稅所得額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44,265	59,568
當期抵用之海外盈餘匯回扣繳稅款	(18,836)	(29,46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4,228	1,687
當期應納所得稅	29,657	31,79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2)	282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	8,950	7,783
因稅率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	(13,886)
	<u>\$ 38,595</u>	<u>\$ 25,971</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超限	\$ 247	\$ 41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57	928
未實現兌換損失	36	2,166
未實現產品服務保證費用	53	53
	<u>1,193</u>	<u>3,55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327)	(181)
	<u>(327)</u>	<u>(181)</u>
	<u>\$ 866</u>	<u>\$ 3,376</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超限	\$ 2,403	\$ 2,31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818	1,518
	<u>4,221</u>	<u>3,83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 公司之投資利益	(100,505)	(93,675)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469)	(165)
	<u>(112,974)</u>	<u>(93,840)</u>
	<u>(\$108,753)</u>	<u>(\$ 90,009)</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0,270</u>	<u>\$ 13,442</u>
	一〇〇年度(預計)	九十九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7.64%</u>	<u>8.53%</u>

(四)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	\$ 8,224	\$ 8,224
八十七年度以後	<u>527,151</u>	<u>452,469</u>
	<u>\$535,375</u>	<u>\$460,693</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且無任何未決營利事業所得稅訴訟案件。

二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十	九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1,487	\$ 62,316	\$ 83,803	\$ 21,538	\$ 62,654	\$ 84,192
退休金	1,998	3,685	5,683	1,833	3,520	5,353
勞健保費用	1,761	3,417	5,178	1,600	2,961	4,561
其他用人費用	2,507	1,510	4,017	2,446	1,304	3,750
	<u>\$ 27,753</u>	<u>\$ 70,928</u>	<u>\$ 98,681</u>	<u>\$ 27,417</u>	<u>\$ 70,439</u>	<u>\$ 97,856</u>
折舊費用	<u>\$ 1,053</u>	<u>\$ 1,217</u>	<u>\$ 2,270</u>	<u>\$ 1,126</u>	<u>\$ 1,133</u>	<u>\$ 2,259</u>
攤銷費用	<u>\$ 122</u>	<u>\$ 278</u>	<u>\$ 400</u>	<u>\$ 129</u>	<u>\$ 137</u>	<u>\$ 266</u>

二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144	\$ 95,144	\$ 80,575	\$ 80,575
應收款項淨額	254,113	254,113	257,391	257,39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16,041	1,116,041	875,401	875,401
存出保證金	593	593	881	881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59	59	58	58
負 債				
短期借款	140,000	140,000	110,000	110,000
應付款項	156,504	156,504	109,396	109,396
存入保證金	20	20	-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非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致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
5.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3 仟元及 0 仟元。

(四)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9 仟元及 58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0,178 仟元及 34,048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40,000 仟元及 110,000 仟元。

(五)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44 仟元及 52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050 仟元及 1,182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隨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波動而變動。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二四、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LUCKY UNION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SINMAG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SINMAG HOLDING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無錫歐麥機電控制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無錫力幫機械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SINMAG BAKERY MACHINE INDIA PRIVATE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SINMAG EQUIPMENT (THAILAND)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力幫機械工業社	具實質關係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具實質關係
興麥管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估銷貨					估銷貨
					收入淨					收入淨
	金		額		額	%	金		額	
銷貨收入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206,204				16		\$150,536		13	
新麥機械（無錫）有 限公司	61,097				5		53,342		5	
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52,526				4		45,992		4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 司	215				-		41		-	
SINMAG EQUIPMENT (THAILAND) CO., LTD.	11				-		5		-	
	<u>\$320,053</u>				<u>25</u>		<u>\$249,916</u>		<u>22</u>	
勞務收入										
新麥機械（無錫）有 限公司	\$ 6,570				1		\$ 6,287		1	

(1)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企業之交易價格係以成本加成計價，除 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為 B/L 60 天內收款，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自一〇〇年度起為 B/L 180 天內收款，九十九年度為 B/L 120 天內收款外，其餘關係人均為 B/L 90 天內收款。一般非關係人係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月結 90 天內收款。

(2)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銷貨予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及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10,694 仟元及 8,926 仟元。

2. 進 貨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估進貨	估進貨
	金 額 淨額 %	金 額 淨額 %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908,077 89	\$808,406 87
力幫機械工業社	6,078 1	8,230 1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3,429 -	3,169 -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	1,457 -	3,588 -
	<u>\$919,041 90</u>	<u>\$823,393 88</u>

本公司向關係企業之進貨價格係以成本加成計價，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除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為月結 30 天、力幫機械工業社及歐穎實業有限公司為 120 天內外，餘均為 B/L 45 天內付款。一般非關係人係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月結 90 天內付款。

3.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總應	估總應
	收（付）	收（付）
	票據及	票據及
	帳款 %	帳款 %
	金 額	金 額
應收帳款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 9,101 4	\$ 8,509 3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55,202 22	53,772 21
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3,191 1	7,695 3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5 -
	<u>\$ 67,494 27</u>	<u>\$ 69,981 27</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總應 收(付) 票據及 帳款%			估總應 收(付) 票據及 帳款%
	金	額		金	額	
應付票據						
力幫機械工業社	\$	1,850	2	\$	498	1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902	1		736	1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 限公司		100	-		-	-
	\$	<u>2,852</u>	<u>3</u>	\$	<u>1,234</u>	<u>2</u>
應付帳款						
新麥機械(無錫)有 限公司	\$	63,349	60	\$	24,442	43
力幫機械工業社		924	1		63	-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510	1		155	-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 限公司		26	-		535	1
	\$	<u>64,809</u>	<u>62</u>	\$	<u>25,195</u>	<u>44</u>

4. 其他應收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該科 目餘額			估該科 目餘額
關 係 人 名 稱	性 質	金	額	%	金	額	%
SINMAG BAKERY MACHINE INDIA PRIVATE LIMITED	代收代付	\$	-	-	\$	94	17
SINMAG LIMITED	代收代付		25	1		-	-
		\$	<u>25</u>	<u>1</u>	\$	<u>94</u>	<u>17</u>

5. 其他應付款(資金融通)

	九十年			年			度
	最高餘額	發生日期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本 期 利 息 總 額	期 末 應 付 利 息	
關 係 人 名 稱	最高餘額			區 間 %			
SINMAG LIMITED	\$ <u>86,484</u>	99.06.30	\$ <u>-</u>	1.25~ 1.54	\$ <u>638</u>	\$ <u>-</u>	

6. 消耗費支出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興麥管件股份有限公司	<u>\$ 4</u>	<u>\$ -</u>

7. 營業費用－技術服務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u>\$ 363</u>	<u>\$ -</u>

8. 背書保證

本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之額度分別為美金 10,800 仟元及 4,500 仟元。

9.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資、獎金、酬勞及特支費	\$ 15,474	\$ 14,313
車馬費	800	800
紅利	<u>9,864</u>	<u>5,130</u>
	<u>\$ 26,138</u>	<u>\$ 20,243</u>

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為估計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如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		
定期存款－關稅局及銀行質押	\$ 59	\$ 58
固定資產－銀行借款抵押		
土地	61,785	61,785
房屋及建築淨額	<u>40,480</u>	<u>41,840</u>
	<u>\$102,324</u>	<u>\$103,683</u>

二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替關係人背書保證交易，請參閱附註二四。

(二)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及影印事務機，一〇〇年度租金支出 784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來各年度最低租金給付金額列示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一年		\$	567
一〇二年			427
一〇三年			71
一〇四年			24
		\$	<u>1,089</u>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181	30.28	\$247,692	\$ 8,204	29.13	\$239,015
日幣	7,153	0.39	2,794	10,284	0.36	3,68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092	30.28	63,349	839	29.13	24,442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十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五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六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內 容	說 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附表七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七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七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二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相關營運部門財務資訊業已於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揭露。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淨值 50%： \$ 597,712	\$ 326,970 (USD 10,800)	\$ 326,970 (USD 10,800)	\$ -	27%	淨值 50%： \$ 597,712

註 1：為他人背書保證以本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為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本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為背書保證限額。

註 3：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係人因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而向金融機構融資情形如下：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融資餘額為 257,338 仟元（USD8,500 仟元）借款利率 1.046%～2.060%，本期利息支出總額 3,145 仟元。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除股數外，以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LUCKY UNION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116,041	100	\$ 1,116,041	註

註：係以資產負債表日經會計師查核之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請參閱附註八。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908,077	89	B/L 45 天內付款	註 1	註 2	(\$ 63,349)	(60)	
			銷 貨	(206,204)	(16)	B/L 180 天內收款	註 1	註 2	55,202	22	

註 1：關係人間交易採成本加成計價，非關係人則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

註 2：一般非關係人為月結 90 天內（收）付款。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除股數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LUCKY UNION LIMITED	薩 摩 亞	控 股	NTD310,097	NTD310,097	-	100	\$ 1,116,041	\$ 338,004	\$ 338,004	註 1、2
LUCKY UNION LIMITED	SINMAG LIMITED	薩 摩 亞	控 股	310,097	310,097	-	100	1,085,892	336,883	336,883	"
	SINMAG HOLDING LIMITED	香 港	控 股	-	-	-	100	-	-	-	"
SINMAG LIMITED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大 陸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349,938	349,938	-	100	922,155	329,472	330,380	"
	無錫歐麥機電控制有限公司	大 陸	製造及銷售控制儀表及機電控制系統	3,348	3,348	-	50	5,687	7,492	3,438	"
	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馬來西亞	銷售食品機械	12,340	12,340	300,000	100	64,800	12,791	12,791	"
	無錫力幫機械有限公司	大 陸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9,524	9,524	-	50	14,538	3,042	2,255	"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美 國	銷售食品機械	11,589	11,589	852,000	80	48,087	34,255	27,595	"
	SINMAG BAKERY MACHINE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 度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19,540	19,540	-	100	5,161	(4,004)	(4,004)	註 1、3
	SINMAG EQUIPMENT (THAILAND) CO., LTD.	泰 國	銷售食品機械	9,419	9,419	-	100	5,720	(1,585)	(1,585)	"

註1：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依被投資公司稅後損益減除逆流及側流交易未實現利益及原始投資成本小於股權淨值差異攤銷數後認列之。

註2：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3：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附表五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除股數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LUCKY UNION LIMITED	SINMAG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85,892	100	\$ 1,085,892	註 1
	SINMAG HOLDING LIMITED	"	"	-		-	100	-	註 1
SINMAG LIMITED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	"	-		922,155	100	937,418	註 1、註 4
	無錫歐麥機電控制有限公司	"	"	-		5,687	50	7,469	註 1、註 4
	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	"	300,000		64,800	100	64,800	註 1
	無錫力幫機械有限公司	"	"	-		14,538	50	14,996	註 1、註 4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	"	852,000		48,087	80	56,987	註 1、註 4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特別股	324,527		9,875	-	9,875	註 3
	SINMAG BAKERY MACHINE INDIA PRIVATE LIMITED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161	100	5,161	註 2
	SINMAG EQUIPMENT (THAILAND) CO., LTD.	"	"	-		5,720	100	5,720	註 2

註 1：係以資產負債表日經會計師查核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註 2：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未經會計師查核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註 3：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註 4：投資帳面價值與市價差異數，係原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未攤銷數，及未實現逆流及側流交易調整數所致。

附表六 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 貨）	（ \$ 908,077 ）	（ 36 ）	B/L 45 天內收款	註 1	註 2	\$ 63,349	11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進 貨	206,204	89	B/L 180 天內付款	"	"	(55,202)	(95)	
無錫力幫機械有限公司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91,590)	(100)	月結 60 天內收款	"	"	16,314	100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無錫力幫機械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 貨	91,590	7	月結 60 天內付款	"	"	(16,314)	(7)	

註 1：關係人間交易採成本加成計價，非關係人則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

註 2：一般非關係人交易為月結 90 天內收（付）款。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二)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註1)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 398,632 (USD12,550) (註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49,938 (USD10,594)	\$ -	\$ -	\$ 349,938 (USD10,594)	100	\$ 330,380	\$ 922,155	\$ 586,863 (USD18,908)
無錫歐麥機電控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控制儀表及機電控制系統	4,961 (USD 150)	"	3,348 (USD 104)	-	-	3,348 (USD 104)	50	3,438	5,687	3,426 (USD 105)
無錫力幫機械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13,700 (USD 420)	"	9,524 (USD 289)	-	-	9,524 (USD 289)	50	2,255	14,538	1,667 (USD 52)

註1：部分係以第三地區盈餘款再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3：含一〇〇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計122,254仟元(USD4,200仟元)。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62,810(註)	\$476,704	\$738,096

註：未扣除已匯回投資收益591,956仟元。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係 關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 較	餘 額	百 分 比 (%)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含勞務收入) 進 貨	\$ 67,667 908,077	按成本加成計價	B/L 90 天內收款	註	\$ 9,101	4	\$ 4,883
				進貨按成本加成計價	B/L 45 天內付款	"	(63,349)	(60)	10,096

註：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為銷貨或進貨月結 90 天內收（付）款。

4.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四及二八。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128
	週轉金				15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54,688
	活期存款				2,800
	外幣活期存款	1,235 仟美元，@30.2750			<u>37,378</u>
					<u>\$ 95,144</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MERICAN BAKING SYSTEMS, INC.	貨 款	\$ 24,127
大中華生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10,034
春鑫食品有限公司	"	4,398
其他（註）	"	<u>8,424</u>
		<u>\$ 46,983</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貨 款	\$ 55,202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	9,101
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	<u>3,191</u>
		<u>\$ 67,494</u>
非關係人		
MACADAMS BAKING SYSTEMS (PTY) LTD.	貨 款	\$ 28,739
EUROPAN S.A.DE.C.V.	"	23,195
PT. SINAR HIMALAYA	"	19,007
APPLE BAKERY MACHINERY PVT.LTD.	"	10,083
SINMAG EUROPE B. V. B. A.	"	7,267
其他（註）	"	<u>52,455</u>
		140,746
減：備抵呆帳		(<u>2,958</u>)
		<u>\$137,78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SINMAG LIMITED	代 收 付	\$ <u>25</u>
非關係人		
應收退稅款	營業所得稅及營業稅退稅款	\$ 1,288
員工借支	員工借支款	1,808
其 他		<u>15</u>
		<u>\$ 3,111</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原 物 料	\$ 17,052	\$ 14,274
在 製 品	16,280	16,256
製 成 品	8,534	8,264
商品存貨	10,780	8,809
在途商品	<u>1,305</u>	<u>1,305</u>
	<u>\$ 53,951</u>	<u>\$ 48,908</u>

註：市價係以淨變現價值計算，並就呆滯存貨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款項		保	險 費	\$	162
		其	他		<u>830</u>
				\$	<u><u>992</u></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股 數 金 額	本 期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註 2)	採 權 益 法 認 列 投資 (損) 益 換 算 調 整 數	期 末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1) 單 價 總 價	評 價 基 礎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LUCKY UNION LIMITED	- \$875,401	- \$ -	- \$169,741	\$338,004 \$ 72,377	- 100 \$1,116,041	- \$1,116,041	權 益 法	無

註 1：按會計師查核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 2：係被投資公司分配現金股利影響數。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 情 形
土 地	\$ 61,785	\$ -	\$ -	\$ 61,785	請參閱附註二五
房屋及建築	54,514	-	-	54,514	"
機器設備	5,605	3,180	-	8,785	無
生財器具	<u>1,561</u>	<u>880</u>	(<u>74</u>)	<u>2,367</u>	"
	<u>\$ 123,465</u>	<u>\$ 4,060</u>	(<u>\$ 74</u>)	<u>\$ 127,451</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 12,674	\$ 1,360	\$ -	\$ 14,034
機器設備		2,261	648	-	2,909
生財器具		<u>777</u>	<u>262</u>	(<u>62</u>)	<u>977</u>
		<u>\$ 15,712</u>	<u>\$ 2,270</u>	(<u>\$ 62</u>)	<u>\$ 17,920</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攤 銷	期 末 餘 額
電腦軟體成本（註）		<u>\$ 96</u>	<u>\$ 1,828</u>	<u>(\$ 280)</u>	<u>\$ 1,644</u>

註：按直線法分三至五年攤提。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房屋租賃、電話、履約保證金等之保證金		\$	593
遞延費用		消防工程等支出			5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關稅局質押定存單			59
催收款					1,060
減：備抵呆帳				(	<u>1,060</u>)
				\$	<u>702</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債 權 人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擔保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 85,000	100.12.13~101.2.10	1.2	\$ 85,000	請參閱附註二五
銀行信用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u>55,000</u>	100.12.13~101.2.10	1.2	<u>80,000</u>	無
	<u>\$140,000</u>			<u>\$165,000</u>	

註：本公司之短期融資借款額度（擔保及信用）共計 165,000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融資借款額度計 25,000 仟元。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力幫機械工業社	貨 款	\$ 1,850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	902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	"	<u>100</u>
		<u>\$ 2,852</u>
非關係人		
士邦食品機械廠有限公司	貨 款	\$ 5,436
朝盛電機有限公司	"	1,824
聯吉銅業有限公司	"	1,722
延安食品機械有限公司	"	1,568
其他（註）	"	<u>18,398</u>
		<u>\$ 28,94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	貨 款	\$ 63,349
力幫機械工業社	"	924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	510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	"	26
		<u>\$ 64,809</u>
非關係人		
延安食品機械有限公司	貨 款	\$ 1,194
士邦食品機械廠有限公司	"	1,008
聯吉鋼業有限公司	"	567
楊勝企業社	"	507
源建食品機械有限公司	"	507
國際電木板企業有限公司	"	491
朝盛電機有限公司	"	462
其他（註）	"	3,586
		<u>\$ 8,322</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費用		員工紅利		\$ 22,435	
		薪資、加班費及獎金		12,409	
		董監酬勞		8,478	
		勞 務 費		1,910	
		其 他		<u>4,431</u>	
				<u>\$ 49,663</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產品服務保證費用		\$	131
		其	他		<u>1,779</u>
				\$	<u>1,910</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收款項		預收貨款		\$	3,637
		其	他		<u>16</u>
				\$	<u>3,653</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計退休金負債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提 撥 數	遞延退休金成本與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調整數	期 末 餘 額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3,654</u>	<u>\$ 2,930</u>	<u>(\$ 2,403)</u>	<u>\$ -</u>	<u>\$ 14,181</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房屋租賃押金		\$	<u>20</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u>\$ 10,694</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攪拌機、烤爐、壓麵機及發		\$ 1,245,589	
		酵機等			
銷貨退回				(	4,279)
銷貨折讓				(	449)
					<u>1,240,861</u>
勞務收入					
		維修收入		16,705	
		技術權利金收入		<u>6,570</u>	
				<u>23,275</u>	
				<u>\$ 1,264,136</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16,694
加：本期進料（淨額）	90,328
在製品轉入	85,089
製成品轉入	14,968
商品轉入	17,729
減：出售原（物）料	(34,586)
轉列各項費用	(3,937)
其 他	(19)
期末原（物）料	(<u>17,052</u>)
直接原料耗用	169,214
直接人工	15,079
製造費用	<u>30,711</u>
製造成本	215,004
期初在製品	15,272
加：本期進貨（淨額）	7,645
減：轉入原（物）料	(85,089)
出售在製品	(3,856)
期末在製品	(<u>16,280</u>)
製成品成本	132,696
期初製成品	9,886
減：轉入原（物）料	(14,968)
轉入商品	(23,604)
其 他	(212)
期末製成品	(<u>8,534</u>)
產銷成本	<u>95,264</u>
期初商品存貨	9,753
加：本期進貨（淨額）	921,916
製成品轉入	23,604
減：期末商品存貨	(12,085)
轉入原（物）料	(17,729)
轉列各項費用	(8)
其 他	(<u>17</u>)
進銷成本	<u>925,434</u>
出售原（物）料及在製品	38,442
維修成本	1,620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6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	(41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136</u>)
銷貨成本	<u>\$ 1,060,243</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推 銷 費 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24,238	\$ 33,728	\$ 4,350
董監酬勞	-	7,478	-
租金支出	730	38	-
文具用品	171	145	16
旅 費	360	1,320	143
運 費	4,423	1	31
郵 電 費	585	229	47
修繕費	155	78	172
廣 告 費	511	14	2
水電瓦斯費	244	65	37
保 險 費	1,976	1,599	280
交 際 費	2,382	386	1
捐 贈	-	792	-
稅 捐	53	314	-
折 舊	552	393	272
攤銷費用	94	77	107
伙 食 費	32	83	52
職工福利	437	309	67
佣金支出	192	-	-
進出口費用	2,187	-	-
交 通 費	1,880	83	-
退 休 金	2,133	1,223	329
包 裝 費	2,448	-	-
勞 務 費	390	4,688	139
其他費用	2,622	2,524	641
	<u>\$ 48,795</u>	<u>\$ 55,567</u>	<u>\$ 6,686</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利息收入	係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等	\$ 4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 認列之投資收益	338,00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出售設備之利益	6
兌換利益	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差異	11,648
租金收入		138
壞帳轉回利益		1,01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
什項收入		<u>244</u>
		<u>\$351,100</u>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利息費用		係金融機構融資之利息費用等		\$	1,050
什項支出		其	他		<u>27</u>
				\$	<u>1,077</u>